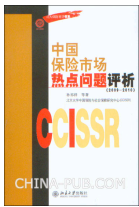


- 杂志
- 地方杂志
- 图书
- 文集
- 论文
- 最新杂志

- 保险资讯 2005年第16...
- 保险资讯 2010年第15...
- 保险资讯 2010年第14...
- 保险资讯 2010年第13...
- 保险资讯 2010年第12...



欢迎订阅 << 保险研究 >>

首页 >> 资料库 >> 论文

标题: 养老保险基金安全运行的风险因素分析
作者:
作者单位:
导师:
其他作者:
中文摘要: 目前中国养老保险基金运行中存在着一定风险, 为确保养老保险基金的安全运行, 需要完善养老保险法律体系、建立财政对养老保险基金的拨付机制、探索高效的基金运营管理体制, 以及强化养老保险信息化建设等。
关键字: 养老保险基金 基金运营管理
类型: 其他保险 来源: 论文网
正文:

摘要: 目前中国养老保险基金运行中存在着一定风险, 为确保养老保险基金的安全运行, 需要完善养老保险法律体系、建立财政对养老保险基金的拨付机制、探索高效的基金运营管理体制, 以及强化养老保险信息化建设等。

关键词: 养老保险基金, 风险, 基金运营管理体制

养老保险基金是政府为实施养老保险计划而按照一定的法定程序预先建立起来的、用于保障职工退休后基本生活需要的、法定的专用基金。养老保险基金的安全运行是养老保险制度可持续发展的最基本支撑点。《国务院关于完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决定》为中国养老保险制度确立了基本的框架。要做到养老保险制度的可持续发展, 就必须了解并认真研究目前养老保险基金运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本文力图在进行调查研究的基础上, 从养老保险基金的筹集、发放以及运营管理等环节着手, 梳理出影响养老保险基金安全运行的风险因素, 并对比提出有关对策建议。

一、养老保险基金筹集风险

(一) 基金筹资渠道少

从国外的情况看, 养老保险基金主要来源于三个方面: 一是用人单位和职工缴费; 二是政府财政补贴, 即政府从财政支出中安排固定比例的预算资金充实养老保险基金; 三是基金营运收入。就中国目前情况而言, 政府对养老保险基金的支持, 主要体现在允许养老保险费在税前列支以及当养老保险基金入不敷出时给予临时性补助。这种补助无法形成稳定的资金来源。另外, 由于缺乏实际的积累, 基金的营运收入也就无从谈起。这样, 用人单位和职工缴费就成了基金筹资的主要渠道。由于中国养老保险制度主要覆盖国有企事业单位和城镇集体企业单位, 其他形式的企业参保较少, 实际上, 中国养老保险基金主要来源于国有企业缴费。

(二) 基金筹资面窄

国务院颁发的《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规定: 养老保险费的征缴范围包括国有企业、城镇集体企业、外商投资企业、城镇私营企业和城镇其他企业及其职工, 实行企业化管理的事业单位及其职工。然而由于历史的原因, 中国养老保险参保者主要是国有企事业单位和城镇集体企业。近几年来, 尽管国家一直强调要扩大养老保险覆盖面, 但收效并不明显。截至2006年末, 城镇从业人员约2.8亿人, 只有1.4亿人参保, 筹资覆盖面仅达到50% (劳动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统计公报, 2006)。也就是说, 仅有一半的城镇从业人员向养老保险基金缴费。另一方面, 随着中国市场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 作为养老保险缴费主体的国有企业, 由于受经济结构调整和减员增效的影响, 近几年来在职职工人数一直呈现减少态势, 从1997~2004年, 国有企业的职工人数减少了43% (林铁钢, 2005), 这意味着基金供款人数的减少以及基金筹资能力的下降。

(三) 企业欠缴现象严重

中国养老保险新体制规定: 养老保险费由企业和个人共同负担, 其中企业缴纳养老保险费的比例一般不超过企业工资总额的20%; 个人缴纳养老保险费的比例为本人缴费工资的8%。从执行情况看, 保费征缴并不理想, 企业欠缴现象普遍。据统计, 截至2002年底, 全国拖欠职工养老保险费的企业总数超过了30万户, 累计拖欠职工养老保险费440亿, 其中欠缴千万元的企业就有211户 (王芳, 2006)。企业欠缴行为使本就不宽裕的养老保险基金雪上加霜, 无疑

用户名:
密码:

[免费注册](#) [登录](#)

本刊快讯

- 2010年第13期总第158期
- 2010年第10期总第155期
- 2010年第9期总第154期
- 2010年第3期总第263期
- 2010年第8期总第153期

热点文章

- 借力新会计准则 国寿
- 万能险迎来停售潮 监
- 吴定富: 保险业需防范
- 合资险企生存维艰 外
- 扩大人民币跨境贸易结

热点词

- 1 保险法
- 2 企业年金
- 3 交强险
- 4 巨灾风险
- 5 保险学会
- 6 保险营销员
- 7 保险监管
- 8 学术年会
- 9 保险数据
- 10 地方保险

加大了基金的运行风险。至于企业欠缴原因，笔者认为，关键在于两方面：一是收费机制征缴缺乏刚性的强制约束，对违规手段处罚乏力。二是养老保险费率过高，制约了企业缴费的积极性。

二、养老保险基金的给付风险

[1] 2 3 4 5

上一篇：[关于全面建立我国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若干思考](#)

下一篇：[团体保险业务发展空间分析](#)

[点击下载](#)

相关杂志：

■ [建立集体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基金的浅见](#) ■ [对当前集体职工养老保险基金统筹工作的...](#)

相关图书：

相关文集：

相关论文：

■ [老龄化与我国养老保险基金的监管](#) ■ [我国养老保险基金运营问题研究](#)

[联系方式](#) | [LOGO说明](#)

技术支持：北京甘同风险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中国保险网(RMIC.CN)



Copyright (c) 1997-2005 www.iic.org.cn All Rights Reserved. 版权所有：中国保险学会 京ICP备05048800号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5号鑫茂大厦北楼7层 邮编：100033 电话：010-66290379 66290392 传真：010-66290378